

重申 Waiver Authorization Code (WAC) 的使用規則

如題，由於近日收到多起因誤用 Waiver Authorization Code (WAC) 退票導致被開立 ADM 的報告，在此特地重申 WAC 的使用規則。請在確認下述內容後，告知相關人員，謝謝

1. 航班取消等非自願因素

請務必先參照於 2019/12/25 發布的 ANA 業務通報「辦理退費及相關憑證處理規定」(通報編號：FY19035)，確認旅客的機票是否符合所列條件 (例：只有在 ANA 營運航班取消且機票完全未使用時，可使用「WITSKC」並進行 Direct Refund；外家航班取消時，請透過 BSP Link 申請，並附上外家航班取消證明)

2. 疫情擴散等自願因素

符合於 2022/01/12 發布的 ANA 業務通報「因應在世界各地發生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，ANA 機票特別作業辦法」(通報編號：FY19040-REV39，若日後有更新版本請參照最新版本) 中所列條件時，請使用該通報公告之 WAC

※請注意，退票時務必遵照上述規則，若未遵守將有遭開立 ADM 之風險

以上